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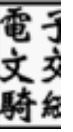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聯絡人：蔡宛秦

電 話：(02)7736-7490

電子郵件：e-j248@mail.kl2ea.gov.tw

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1200607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0060724A00\_ATTCH27.pdf)

主旨：本署委託國立臺南大學辦理「111學年度語文領域閩東語分級教材結合教學運用方式研習」，請貴局（府）轉知所屬人員及學校，鼓勵相關人員參加，並核予公假登記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訂定閩東語文為語文領域課程，本署委請國立臺南大學研編閩東語分級教材，為使現場教師了解教材編輯重點、教學銜接運用及提升課程教學品質，爰規劃辦理旨揭研習。

二、旨揭工作坊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

- 1、各級學校閩東語文課程教學之承辦人或相關人員1至2位。
- 2、閩東語文教學支援人員及參與閩東語文直播共學計畫之現職教師。
- 3、對閩東語文教學有興趣之教師。

花府 112/05/12



1120094789

(二)時間：112年6月29日（星期四）上午8時50分至下午3時。

(三)地點：連江縣立介壽國民中小學2樓會議室（連江縣南竿鄉介壽村13號）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線上報名，請欲參加本研習教師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登入報名（<https://www3.inservice.edu.tw/>）【研習代碼：3855501】；若無法於上述網站登入報名者，請填寫報名表（如附件）並寄至承辦人信箱（[adda1234@mail.nutn.edu.tw](mailto:adda1234@mail.nutn.edu.tw)）；全程參與核予4小時研習時數。

(五)報名期限：即日起至112年6月21日（星期三）下午5時前報名截止。

(六)若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國立臺南大學王小姐，電話：(06) 2133-111轉5771、電子信箱：[adda1234@mail.nutn.edu.tw](mailto:adda1234@mail.nutn.edu.tw)。

### 三、檢附旨揭工作坊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國立臺南大學、本署原特組、本署國中小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